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4月8日
發文字號：院台財字第1022230434號

主旨：公告糾正經濟部辦理「深層海水低溫利用及多目標技術研發模廠」新建工程，未妥為籌編經費，亦未確實審查深層海水取水佈管管路線是否適切及相關海域環境調查是否完備，致發生二次斷管事故迄今無法釐清原因；復未有效督促專案管理廠商監督統包廠商覈實履約，又未能積極釐清並追究各該廠商相關契約責任，均有疏失案。

依據：102年4月3日本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104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

表

訂

線